

烫火锅 吃川剧

□ 邓添天

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,在四川,所有的东西都烙下了一个“川”字。比如说“火锅”,比如说“川剧”。他们看似无法类比,其实血脉相通,因为他们关于文化的基因图谱是一致的。

但凡朋友入川,我都请她吃火锅。火锅是最为包容的餐饮方式。火锅之味尽在底料,一锅底料熬好,无论荤素生熟,百菜尽可涮来。而川剧呢,跟火锅如出一辙,川剧之味也尽在一个“川”字,川人川活川事川情是一锅热情翻滚、烫涮“百菜”的火锅汤料。从川剧艺术功夫的“拿来”到舞台呈现的“烫涮”再创造,让人直观感知川剧的川味,也突出了一切“为我所用,为我所有”的“川”化过程。众所周知,川剧讲究小生、小旦、小丑“三小同工”,川剧的三小表演往往本着为剧情、为角色服务的目的,依据情景相互借鉴吸收和化用,这样不仅打破了行当的圈囿,也增加了用行当演角色的可看性和趣味性。比如川丑表演就经历了由“缩颈哈腰,摇头扭胯,挤眉弄眼”“为丑而丑”的模仿到追求表演韵味和格调的衍变。先是川剧丑行前辈岳春把小生技法融入小丑表演,再是岳春门人傅三乾把净角技法融入丑行表演,再然后是川剧四大名丑(周裕祥、周企何、刘成基、陈全波)在戏剧角色的塑造中注重“拿来”,立体、生动地研磨出了一系列川丑名剧,如《画梅花》《迎贤店》《花子骂相》等,成了剧院保留的精品折子戏,时常在庆典或纪念场合引领主演,这一现象在其他剧种是极少见的。

席间,朋友挑起一块裹着鲜亮辣椒油的菜吃进去了,不禁夹杂着唏嘘之声,说,辣!

辣!是川剧表演的“烫涮”再创造。烫涮后,生变川生,旦变川旦,丑变川丑,辣是保证其“包容”地“拿来”之后还姓“川”的内在于品质力之一。经典川剧之所以吸引人,现在人们往往认为是丰富的声腔、机趣的念白、神奇的变脸、不可思议的吐火吞刀等功夫技巧。其实不这些外在形式是川剧人在演绎过程中根据舞台及观众需要,琢磨的花样而已。川剧真正的吸引力来自演员表演所彰显出的川氏“辣”味。像《巴山秀才》《金子》等剧目,都是靠生鲜活泼、质朴热烈的演员表演承载着川人

品性,展现着巴蜀风情,而且扎根深、川味重、韵味足,所以才记忆深刻。这些经典剧目演员表演所呈现的这种川“辣”,不仅川内人认可,外地人同样点赞。这种川“辣”所形成的独特的审美辨识,给川内川外的受众一种绝不雷同的心理体验,或者这是川剧再创辉煌着眼所在。因此,川剧的传承与发展,是否也该“一辣到底”呢?川剧表演的“辣”就是好演员对角色感觉的“相信”、“专注”到“直接”表情达意的呈现而产生的“趣味”。看川剧,你会觉得演员特“倔”、特“牛”、特“俏皮”,在演出中他们不会跟观众商量,试图达成某种共识,他们的气场就应了那句牛通的话头禅“场上见”。他们扮演每一个角色,你会感觉,总会角色内心情态和外在形态都十分相信、十分专注,甚至到了偏执的程度。而这种“偏执”通过演员直接的、扑面而来的表演“抛给”观众,让观众在措手不及中品味出独特的“趣味”。正因为这种“专注”的“直接”所散发的“趣味”,川剧角色就始终烙下了川人的影子,弥漫着巴蜀大地的烟火情致。这种偏执“辣”出趣味的例子俯拾皆是:丑行戏如雅利是图的偏执“辣”出恣态(店婆《迎贤店》)等;生旦戏如天真稚拙的偏执“辣”出俏态(春莺《花田写扇》)、迂腐呆滞的偏执“辣”出酸态(吕蒙正《评雪辨宗》)等。川剧这种“偏执”的川“辣”还辣出了意想不到的效果,一代一代川剧演员对传统戏曲既定的生、旦、净、丑四大行当“精心炒料”,又“炒”出了“红生、老生、闺门旦、奴旦、泼辣旦”等川“辣”“菜品”,丰富着川剧的舞台呈现,凝聚着川人品格。也许可以说,无辣不火锅,无辣不川剧。

火锅的味道和川剧的味道彻底纠缠在一起了。乘兴挑了一串在油锅里炸过的青花椒让朋友用舌尖碰碰。朋友旋即露出怪异的表情。她的味蕾已被花椒给绑架了,味觉出现了幻觉。这就是川氏火锅又一大特色,也是川剧的又一重要审美特征——“麻”。青花椒,也叫川椒或者蜀椒,是四川特产的物种。在四川方言里还有一个与之对应的方言叫“麻人”,这里“麻”字是欺骗的意思。四川有句歇后语,坟地里撒花椒——麻鬼(骗鬼)。这里“麻”字及“麻”味,需围绕骗人的释义建立“假象”与

“真相”概念,因为我们看到的可能都是反向的,只有穿过假象洞悉真相,才能感受到“麻”味的美学意义和现实价值。一出戏让人笑了哭了,那是浅表的成功,是形式的成功,是出发的成功,“假象”记录的成功;如果在哭笑之后还让人思了想了,那就是深度的成功,是内容的成功,是目的的成功,是“真相”提炼的成功。但是,如果跳过哭笑阶段,直接追求所思所想,那就成了空洞的、枯燥的、味同嚼蜡的说教,观众肯定会反感厌恶。因此要完成上述两个方面的结合,这就需要“麻”的智慧和手艺。生活是麻人的,剧作家要善于发现“麻”,然后把“麻”的“汁液”注入戏剧,最后让观众在皮相的欢愉之后品读出麻的意蕴。所以这种真相不一定依据现实而来的现象记载,真相可能铺满灰尘,旁逸斜出或者云遮雾罩,那么擦亮它、理顺它、吹散它,完成从“现象”到“本质”思考,深切体察人性,有意识地炮制耐人寻味、久不散去的“麻”感,让观众走出剧场就如走出火锅店一样,持续地感受青花椒般的味觉记忆和药性启示。细细想来,无论是早期的川剧经典《金子》《夕照祁山》,还是近年来新创并获好评的《李亚仙》《马前泼水》等,剧作家们都不约而同在“麻”的方面着力甚多。因此,有意识地制深层次的富有意蕴的“麻”感对观众“思考”的诱发正是川剧区别于全靠程式和声腔的传统川戏,及推动川剧再创辉煌之关键所在。

花椒按中医的说法有温中散寒、健胃除湿、止痛杀虫、解毒理气、止痒祛腥之功效。这是花椒成为火锅重要作料的原因之一。川人久居山地,体内多湿热,食疗也是一种自然选择。而想想戏曲本身,演员表演,如果仅仅停留在皮相欢愉,那就成了无本之木,流于肤浅表面。而这“麻”带给了观众皮相娱乐之外的思考,是观众对于戏曲创作和演员表演的深度介入,让观众带出剧场的东西。这个“麻”还真起到了给川剧温中散寒、健胃除湿、止痛杀虫、解毒理气、止痒祛腥之功效。

一次聚会与其说吃了顿火锅,不如说就着饭菜看了场川剧;与其说看了场川剧,不如说就着舞台吃了顿火锅。如何将“川”味进行到底呢?让我们再好好想想。

伍吉和女儿们

□ 南泽仁

真是再好不过的滋味了。”她继续喝着清茶,喉咙却呛出了持续低沉的咳嗽。

伍吉烤完饼后,轻巧地走出屋门,郎吉又将一只火钩放入炭火中烧灼。伍吉摘回一把香茱,切碎后放入木碗,加入干乳昔、辣椒粉和一点盐,再倒入半碗清茶。郎吉取出埋在炭火里的铁钩,将烧红的一头放入木碗中搅拌,碗里扑哧哧地冒着泡,冒着烟,一碗蘸料便做好了。女儿们围拢在木碗旁,用麦饼蘸着蘸水吃,吃得格外香。

伍吉没有吃饼,她为自己倒上一碗清茶,双手抱膝,对着火塘吐出一口深长的气息。那气息仿佛是从她咬紧的牙齿缝里发出的,让人听不出她是在叹息还是在舒缓一口气。桑格掰开面前的饼,吃了几口,便从身后的竹篓里取出两坨塔黄包裹的奶制品出门去了。孩子们的目光从门口耀眼的光线中收回来,转向伍吉,她仿佛没有看见,无声地吃起麦饼来,饼在她的口中嚼得十分干涩。

德吉放下碗,说要出门去看看马儿,顺便给它们添几把草料。塔姆踩着噤哑的脚步声跟去,但很快就被德吉送回火塘边继续吃茶。德吉再次走出门去,她随着桑格的背影来到了大伯家门口。狮子般威猛的藏獒伏在门后的第一根柱子下假寐,它用散漫的眼光看着桑格轻轻地上了楼梯,进了锅庄屋。德吉进门时,它才起身抖动毛发,在柱子上踱步巡查,不时从腮帮子里发出刀口般锋利的声音。

傍晚的太阳从窗口照进大伯家的锅庄屋,照着大伯母的半边脸,她在捻羊绒,举着手中的羊绒朝着光束递去,像是要把它还给窗外的天空。看见桑

格忽然而至,她顿时停下手中的一切,绽开鲜妍的眉眼朝他笑。桑格把手中的奶制品送到她面前,她一只手握拳杵在地板上支撑起整个圆润丰满的身躯站了起来,接过桑格手中的奶制品,深深地嗅闻后转身放进了橱柜里,继而又回到火塘边落座。她一起一落,一来一回,德吉在门口也感到了地板有些震颤。

大伯母为桑格盛了一碗茶,又兑入一勺羊奶,桑格端碗大口吃起来。他一边吃一边欣赏的眼光去看大伯母,看她的半边脸颊,狗牙花纹镶嵌的藏袍子,火一样耀眼的头绳子,仿佛那羊奶融进热茶里的甘甜气味全是从大伯母身上散发出的。大伯母和桑格的眼神相撞时,大伯母用手掩住口发出了一阵尖锐的笑声,那笑在光束中显得怪异,接着她把那只带着笑声的手掌伸向了桑格。桑格愣住了。她低头解开腰上的蚕丝带,把蛀虫蛀过的一段展示给桑格看。桑格恍然大悟,他忙从衣兜里取出几张折卷起来的纸币,检出一张递给她,余下的又放回衣兜里去,可是那放回去的手还没到衣兜口,大伯母就一把将那些钱全部夺了去。桑格没有说话,他又开始吃奶茶,吃出了很大的响声。

德吉站在门边看着屋子里的一切,潜怒在她小小的胸脯里起伏,她只想跑进屋,从大伯母手中夺回那本该属于阿妈和她们的钱,从橱柜里抱走那两坨属于阿妈和她们的奶制品。但她知道这样做的话,父亲会把马儿直接赶到大伯家的院子里,竹篓子里所有的酥油和奶渣都会摆放在大伯母的橱柜里。她甚至听到了大伯母更

父亲这辈子就没离开过他的土地。

阿公离开人世时,父亲不过八岁,身体不及麦茬高。作为老大的父亲接手阿公手中的地,后面跟着两个穿裤叉的兄弟。滚滚麦浪,将八岁的父亲淹没。割下的稻穗是父亲背上的一座山,田坎上背篋移动,他被大背篋藏在身下。麻绳勒进他的肩膀,穗子戏弄他的皮肤,父亲拽紧了麻绳,将一座山背回家。阿婆摸着他淤青的肩膀,背过脸,泪湿衣衫。村里人啧啧,一个没男人的寡妇家,居然没饿死人。

穷人家的孩子娶妻难,何况父亲是地道的庄稼汉,可父亲二十岁就娶了亲。母亲说就凭他那双,嫁了他也不会饿饭。母亲死在坝地的老牛下了田。他的大脚,板踩进水田,僵冻的板沉在他脚下,一寸寸松软。父亲屡屡扬起的牛鞭,激怒了不堪重负的老牛,它喘着粗气,横着牛角,顶向父亲,血窟窿糊满泥浆。养伤的日子,是父亲三十多年来离开土地最长的日子。生产队开大会,他一瘸一拐跑在前,生产队让他这个“典型”说几句。他憋红了脸,手搓后脑勺,“没的啥子说的,就是拼命干,干了才有饭吃。”

进了产到了户,父亲把自己也种进了地里。天不见亮,他做好饭催我们吃了上学,然后一个人就下了田。头顶烈日,他抡起那把锃亮的铁锄,汗水随锄头抛洒。面朝黄土,他佝偻着脊背,一点点刨着收成。腆起大肚的洋芋,红了脸的高粱、硕大的红薯,一一回报他的殷勤。归巢的根,叭叽喳喳分抢着父亲的劳动果实。一旁的父亲,亲抽着旱烟,长长吐一口烟丝,嘴角闪过一分不易察觉的满足。我们嘟囔着“又是红苕”,他也不多语,夹过一大块红薯,大口吃着,似乎吃成山珍海味的样子。我们噤了声,偷偷瞄他,他黑黢黢的大臂鼓起,宛若抖动的铁锤。木讷的父亲,是一座不怒自威的山。

母亲离世,父亲刚过五十。处理丧事的间歇,他蜷缩在灵堂一角大口大口抽烟,烟雾缭绕,我看不清他的表情。母亲刚入土,父亲红着眼下了地。正值秋收,千军万马兵等他的指令,他把自己交付给了他一个人的田野。他挥舞镰刀将一拨拨稻秧放倒,抓起一把把扬臂抡向天空,狠狠摔下。那一刻,温良谦恭的父亲如蛮子,与稻穗、拌桶纠缠胶着,发出一声声嘶吼。烈日毒辣,稻粒纷落,父亲血脉喷张,仰面倒在麦地里,新声如雷……

父亲不到七旬,两个哥哥却先他而去。他扛起锄头,走向了那块葬着母亲的自留地,把他的儿送回到母亲身边。他躬身刨着墓坑,背驼得厉害。送走小哥哥那天,人群散去,他杵着锄把,呆呆立着,站成一尊雕塑,在雾气沉沉的坟头凝固。后来他时常绕道过去,铲草,培土,坐上一袋旱烟的功夫,再缓缓起身,扛着农具回家。

生产队修路要占父亲的地,父亲一辈子嗜土如金,我们怕他……盘算着如何向他开口。那天,父亲一笔一划拼凑着自己的名字,他笨拙的双手能对付板结的泥土和僵硬的石头,却制服不了一支笔。微汗在他额上的沟壑里游走,他的手抖如筛糠。队长说,“不慌,慢慢写。”“要致富先修路。”父亲冲口而出,用他粗糙的大拇指蘸了红泥,重重摁了手印,拱手交出了他宽了几十年的土地。开工那天,他扛起锄头到了工地。“叔,你一边歇着吧。”年轻人怕他吃不消。他横着眉,“嫌我老索?”父亲冲口而出,用他粗糙的根,似乎要彰显他老农民的力气。旁人噤了声,任凭这个七十多岁的老头“挣表现”。

进入耄耋之年的父亲腰背很难打直了,他开始胸闷气喘,脚肿发软,稍微重体力呼吸如拉风箱,时常悲凉自艾“干不动了”。我们开始反对他种地,一番苦口婆心,有时候劝得自己都掉了泪,可谁又能拗得过他呢。终有一天,他倒在了地头,重度肺心病给父亲下

故乡的井

□ 云竹子

初秋时节,已过不惑之年的我第一次带着两个女儿来到老家的井边,先教她们用旁边地里的菜叶做成一个碗状容器,然后趴在井口,用自制的“菜碗”把水面的漂浮物赶走,舀一碗干净的井水一饮而尽,水顺着菜叶从下巴流进了衣服,但我的内心仍是暖暖的。对于在城市里长大的女儿们来说,一切都是那么的新奇,女儿们看着我喝得这么尽兴,也有模有样地学着我,喝完后,大女儿撇着嘴说:“一点都不好喝”,二女儿还小,她始终相信爸爸,说水有点甜。

故乡的井很简陋,祖辈们发现在门口山脚下的一个石缝里一直在往外冒水,而且水还很清澈,就在水口附近用乱石块简单堆了一口井,名为“高水井”,没有石碑,更没有牌匾,有的是一代一代家乡人的口口相传。从我记事起,老人们就开始讲这个井的传说,说它冬暖夏凉,说它永不干涸,说它是山神的馈赠能治百病……

在没有冰箱的年代,夏天,我们小孩就用大人们喝酒剩下的空玻璃瓶,罐上一瓶井水,顺带在井边摘几片薄荷叶,扔进瓶里,那就是我们儿时的冷饮;有的小孩再放几颗糖精进去,那在当时简直就是土豪;还有不怕挨家长揍的小伙伴,偷偷把家里的电线剪断一截,把里面的铜丝抽出来,外面那层包裹电线的皮线就是一个天然的吸管,虽然在家里被摸得青青肿肿的,但是用“吸管”插在瓶子里,喝着“天然饮料”的那副模样,真是令小

伙伴们羡慕嫉妒恨!

小时候贪玩,手被蜜蜂蛰了,剧痛难忍,又不敢告诉大人,只好独自一人悄悄来到井边,用井水对着伤口又冲又泡,一会儿功夫真的就不痛了,让我对传说中的井水具有灵性深信不疑。长大后虽然知道了冰敷可以镇痛的科学原理,但我仍然愿意相信它是真的具有灵性。因为,它是我的根,也是我的精神寄托。几十年过去了,故乡早上各家屋顶的炊烟缭绕消失了,晚上月下聚集的神话故事会消失了,讲故事的老人们也都消失了;故土熟悉的瓦房变成了砖墙,田间小道变成了水泥马路,儿时的玩伴为了各自的生计都远离了故土。唯有古井还是它最初的模样,陪伴着、滋养着我们家乡的一代一代人。

女儿们听完我讲的故事后,若有所思,各自又舀了一碗,重新品味着它的味道,从她们的神情里我又看到了自己儿时的影子。我笑了,看着井里的影子伴着涟漪就像在跳舞,我想它也是开心的。

晚上,远离了城市的喧嚣,伴随着熟悉的虫鸣蛙叫,我渐渐进入了梦乡。月亮高挂空中,我踩着月色,独自一人来到井边,和它诉说衷肠,故事就水,越喝越得意,也许是中年男人的故事太多了吧,醉水了,趴在井边睡着了。不知何时,耳边传来了一声声“爸爸”的叫声,原来是天亮了。

老农民

□ 杨梅

了“禁种令”。躺在病床上的父亲犹如一只折翼的雕,痴痴朝窗户外,口里叨着,“东边那块田的菜籽该收了,自留地的红苕该种了。”然后重重地叹了口气。

困在医院里的父亲几次想偷跑,为了防他,我们搬出了“病危通知”。“爸,累死累活也管不了几个钱,你养好身体才是儿女的福。”姐一边说一边抹泪。父亲像个做错事的孩子,垂下头,闷不做声,继而颤巍巍从腰间摸出一个存折,“住院费,你们各有各的事,我也不要你们负担……”他的手如老屋房前的干柴,皱巴巴的存折上却赫然着五位数。平日里他从不要儿女们一分钱,天知道他是怎么攒下的几万元。他摩挲着存折,有一搭没一搭地数家珍——“五百斤谷子赚了四百块,一百斤油菜仔卖了八百,花生卖了二百六,平日里的小菜凑起来差不多三百……”父亲时不时喘着,眼里却闪过一丝满足。未了,“本想多挣些,就怪这场病,哎,不种太可惜了。”一脸沮丧,病房里只有他沉重的呼吸。我们从未听父亲这般呼吸,我们惊惧这样的呼吸,脊背有些发凉。

父亲这辈子从没离开过他的土地,土地是他的命,土地是他的根,一旦离开在就如断了水的秧。

父亲终于还是举着回了老家,看着他的背影,胃痉挛,心绞痛,心底蹦出一个词,“老农民”。不久的冬天,父亲走了,他把自己彻底种进了土地,再不会离开了。